

蕉風

半月刊

66

日五廿月七年八五九一

拓 姚 事故的婚結個四

理 貞 秋 天春的國北

人 梓 事心兒女

瑩 冰 謝 日生的親母

騁 思 黃 事故的樹大



抗 劉

(畫粉) 妹妹小



蕉風

一九五五年十一月創刊

半月刊

每月逢十日廿五日出版

本期目錄

出版者：蕉風出版社

電話：二八四七二

53-A, Zion Road Singapore, 10.

承印者：協和印刷鑄字有限公司

電話：三〇九三八

42 Trass Street, Singapore, 9.

總代理：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電話：二三七三三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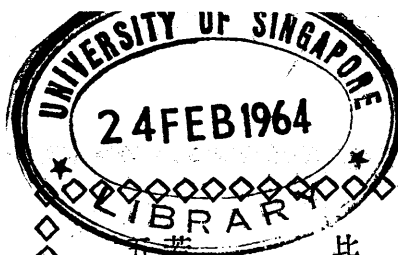
萬里望：：：：：痴人等
 四個結婚的故事（小說）：：：：：姚亞拓
 內有惡犬（雜文）：：：：：馬貞理
 北國的春天（散文）：：：：：秋真理

新
 椰樹：：：：：雨茵
 寂寞：：：：：靜茵
 失眠：：：：：夢茵
 樹下：：：：：黃隼

詩
 女兒心事（小說）：：：：：梓人
 無事生非（中國民間故事）：：：：：滄海客
 母親的生日（散文）：：：：：謝冰瑩
 話說廣告（雜文）：：：：：巨川
 大樹的故事（小說）：：：：：黃思騁
 一個香港人看星洲（小品）：：：：：力匡
 求職記（小說）：：：：：魯凡
 黃君璧享譽美洲（文壇雜話）：：：：：劉藹如
 文訊：：：：：本刊特輯
 讀者、作者、編者



零售：每冊叻幣二角
 訂閱：半年叻幣一元二角
 全年叻幣四元



名女作家漢素音，前在南洋大學作學術演講，曾說：「近有外國作家薩洛陽南來，對此地沒有產出作家而感到迷惑不解……。」這真是打從那裡說起，本地有的是數不清的「作家」，並且都有著作出版。薩洛陽對此間文壇不大明瞭，發出此言，情有可原；漢素音久居本邦，而竟以訛傳訛，罪不可恕。因此，凡自稱或被稱為「作家」的人們，都應對她鳴鼓而攻之。（梓雁）

立委辛尼華沙甘的住宅，被惡作劇者投以「貢頭蛋」，辛氏特於門上懸掛一塊豬肉，說是這樣就可以避邪。

堂堂立委，竟也迷信邪說，其所異於愚夫愚婦者，幾希！（癡人）

報載：有人曾致函梁蘇夫人，請她將愛護狗類之精神以愛護人類，早日發起組織一個人類的福利機構。但梁蘇夫人之覆函謂：「……人與狗二者之間，予以比率上之援助，乃為合理者。」

可是，梁蘇夫人是否知道，社會上有許多比狗還不幸的人，却連比率上的援助也得不到呢！（阿再）

聯合邦有個所謂「公民黨」的負責人，在招待記者席上宣稱：倘「公民黨」下屆獲選執政，將把全國土地平均分配人民，每人可得五依吉云。

我一定投「公民黨」的票，因為該黨果真登台，則我家大小二十

五口，可得土地一百二十五依吉，也算得是地主了！（政黨迷）

意大利北部蓋雲尼城舉行選醜賽，三十歲的卡薩諾瓦壓倒羣醜，當選為「山谷裡最醜樣的先生」，獲得大批獎品。據聞：參加競賽的共二十八人，評判員是六位漂亮的女郎。

選美常有所聞，選醜真是罕見。此君以醜而得獎，而成名，真令天下醜男子為之羨煞！（兩個人）

吉隆坡地方法庭，某日審訊一個欺騙郵政局五十元的印度相士，法官問他是否預知自己的命運，他啞然無以作答。想不到一向滔滔不絕地說出別人命運來混生的人，竟不知自己的命運，真是天大的笑話！（子路）

據潮汕區中共書記報告：近數月來，廣東省中共當局發掘了一百多萬座坟墓，有價值的陪葬物均被沒收，二百萬具屍骨被移至集體墳場。

活人要去集體農場，死人要去集體墳場，一視同仁，公平待遇，唯不知道這些舊時代的封建殘餘亦要受勞動改造否？（冥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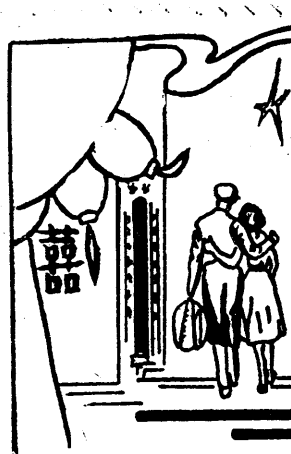
約·法·三·章

- 舉凡耳聞目見的天下大事和街談巷議，皆可信手拈來，作為題材。
- 行文以幽默輕鬆為主，但切忌任意攻訐私人，並戒把肉麻當有趣。
- 每條稿酬二元，可買萬里望花生米一斤。



四個結婚的 前事故

姚如



(續上期)我仔細再一看他那身被染成黑色的衣服，原來是從前的軍裝改做的，胸上那兩個被拆去的口袋，顏色就特別深一些，被針縫過的地方還有許多小小的黑洞哩！

「就打算這樣一輩子嗎？」我笑着說。

「嘿！嘿！」他從攤底拉出一條木橈——和從前他太太拉木橈讓我和老屠坐的姿式一樣，對我勉強地笑着說：「老弟！我這去拚個啥，再拚還不是個連長。不像你，年輕、有為……」

「嫂子呢？」我打斷了他的話。

「啞！」他用手向我站的後面指了指，「來了！」

連長太太一手抱着孩子，一手提着個飯盒來了。她還是那個樣子，只是衣服穿得比從前破舊了一些。她一看到我，就吃驚地問我：

「不是來抓他吧！」

我不得笑了起來，我說：「我還沒有找到部隊呢！」

她一看我真的不是來抓他的丈夫，心就放寬了，話也就如連珠砲似地向我射了過來：

「好，你們那個王八部隊還通緝人呢！誰沒有老婆孩子，他一死，教我帶着孩子受罪嗎？哼！下關街上有的是寡婦，你們爲什麼不替她們想辦法？沒有男人的女人，不如死了好！打仗，打仗，爲了啥？什麼日本人、中國人，我只要男人……」

後來，他們很誠意地邀我到他們家去吃一頓飯再走。我說：

「車子馬上要走了——我搭人家的車。」

「那麼，你以後常來信吧！」王連長說：「不過，你回到部隊，最好……最好……」他吃吃地沒說下去。

「放心好了，老連長！」我說：「我不會說在這裡看到過你的！」

當我和他們在下關街頭分別時，他們的女孩子已經會搖搖手，含含糊糊地跟着媽媽叫「再見」了。

坐在車上，忽然想起前兩年我剛來下關到連部報到時的情形：那時候的王連長，和現在的王連長，簡直是兩個人啊！

是結婚改變了他嗎？

像王連長這樣的人，我應該可憐他呢？還是應該鄙視他？他應該結婚呢？還是根本不應該？這一連串的問題，直到今天我還是不能回答。

×

×

×

經過昆明，貴陽，獨山，一直到廣西的金城江，我趕上我們的部隊。我們的部隊長見我這樣從老遠的雲南趕來，感到相當驚喜，恰好我們那一營有個連長受傷，我馬上被派到那個連上做了連長。張德明和我在一個營，大家有如隔世見面，我們的感情更加比以前好了。有許多以前的朋友也都跑過來看我，我像是回到了家似地快樂。在廣西只有零星的戰鬥，我做連長不及兩個月，日本人就投降了。這以後，我們只是加緊行軍，坐車，坐船，步行，很快地就到了上海。

在上海，我們駐在閘北。部隊不管接收的事情，我們住在那裡，不打仗，也沒命令來要我們開始訓練，反而使得大家有些無聊起來。

我的老家在徐州，離上海坐火車只有三天的路程。雖然我的老家已沒有什麼親人，父母親老早就死去了，一個姊姊嫁給了一個外省人，久已失去連絡，只有一位老年的叔叔還活着，但我十分想回家一趟去看看。古人說：

如果富貴而不回家鄉一趟，有如「衣錦夜行」。我雖然沒有大富大貴，起碼上尉連長這個身份在我們家鄉已是了不起了。再說，我離家已經十年，有機會回去看一看小時候遊玩過的角落，在童年奔跑過的土牆上再登臨一遍，也是人生一件頗饒趣味的事情。反正住在上海又沒有什麼事情，我就請了半個月的短假，回到家鄉看了看我的叔叔。

在這裡，我不想多用筆墨來形容我回家後的情形，因為這與這篇文章沒有多大的牽連。不過，在我離開家鄉想返部隊的時候，無意中在徐州的火車站上遇見了屠龍——我以前同連的那位排長。

有情人終成眷屬，他和他那位一星期三封信，而這些情書又裝滿成箱的女朋友結了婚。當時，我們都在火車站的候車室等車，要不是屠龍先看到我，我真認不出來他們夫婦哩！

他穿了一身灰黑色的中山裝，一看就知道他也不幹軍人這一行了。他的太太看上去不比他小，甚至在燈光下還可以看到她眼角的皺紋。那時候，天氣很冷，她穿了一件棉旗袍，領子上圍着一條大圍巾，腳下一對厚棉鞋；個子不高，穿上這麼厚的衣服，越發顯得矮了。

屠龍為我和他的太太介紹了之後，我心內就在想：「情」這個字真不可思議，英俊瀟灑的屠龍，也會爲了他這位並不漂亮的愛人，裝了成箱的情書；並且還從老遠的雲南邊疆，不顧一切開言閑話，偷偷一個人回到陝西。我簡單地告訴了部隊中的情形，就問他到什麼地方去。

「到鄭州，」屠龍說：「去軍官隊報到！」那時候，各地都臨時成立了軍官隊，收容登記所有未就職的軍官。我頗驚訝屠龍已經脫了軍裝，爲什麼反而又去軍官隊報到？我說：

「乾脆和我一齊回上海吧，團長還是我們的老團長，你回去，連長這個職位雖一時沒有缺，起碼一個中尉獨立排長還是少不了的，何必去軍

官隊登記！」

「不，」他的太太忽然插上了嘴，「我們要

去鄭州軍官隊報到！」
他的太太不但有皺紋，臉色也不十分好看。我心內想：放着老部隊不回去，反而去軍官隊報到，豈不是有點傻嗎？

屠龍見我這麼驚奇，才吞吞吐吐地對我說：「我想……我想到軍官隊報到後，然後申請改行郵政，軍人我是不幹了！」

我還是有點不清楚，便說：「改行郵政就改行好了，那又何必到軍官隊去？」

「你不知道，」屠龍說：「郵政是一個專門機構，退役軍官才有資格轉業郵政啊！」

「啊！」我這時才恍然大悟。
在候車室裡，我們一同等了一個多鐘頭的車

，但我和屠龍談的話並不多。不知是他談的沒有勁，還是我談的沒有勁，總之，和他談起來十分乏味。而且，他的太太那雙冷冰冰的眼光，老向我臉上射來，似乎比候車室外面的大風還要寒冷刺骨。我心內想：不遇見他們還好！

好容易向南行的火車來了，我趕快和他們告別。火車緩緩地開行了，我不由得在想：

又是一個！

虧他能想出這個辦法：做郵政工作，第一用不着打仗，只要過馬路小心，就不會橫死；第二，郵政的飯碗只要抓到了，很少會失業餓肚子。結婚的魔力真不少啊！

X X X

當我回到上海開北，剛好趕上了張德明的婚禮。他的表妹——那個提起了就令張德明流淚的未婚妻，這時已從老家德州趕到上海來。

在我們部隊裡，凡是認識張德明的人，沒有一個不爲他的結婚而高興；不認識他的人，聽到

了這個消息，也爲這對新婚夫婦祝福。單單他們兩個人的戀愛經過，就可以寫一部長篇小說了。他們兩個人是親戚，剛會說話的時候彼此就認識了；可是，一直到她將近三十歲的年紀，他們才結了婚。在這動亂的三十年來，他們彼此需要付出多少眼淚來縫織他們的戀愛史啊！

結婚那天，熱鬧極了。我們的師長給他們証的婚，差不多有一千位客人來參加他們的婚禮。這一對新婚夫婦，實在令人羨慕。張德明的身體本來就很高大魁梧，穿上禮服，越發顯得格外英俊；新娘呢，雖已將近三十歲了，但北方人的皮膚白嫩，看起來不過二十三、四歲吧了。再加上大家都知道他們那麼久堅貞相愛的故事，對他們除了羨慕之外，還加上了敬仰的心情。

席上，有好多朋友高聲呼叫着，要求新郎新娘報告戀愛經過。張德明的口才本不十分好，他推辭着不肯站起來報告。大家轉移了目標：

「新娘報告！新娘報告！」

新娘當然也不肯說。可是，有些人却一聲比一聲高地喊叫不停。雖然他們只是好玩，並沒有什麼惡意；不過，一面不肯說，一面却竭力喊叫，這個場面許久都沒法下台。我當時也有幾分醉了，就跑過去拉着張德明說：

「你再不說，我就要替你報告了！」

大家的笑聲和叫聲越發高了。

最後，張德明只好站了起來。

「諸位！」他幾乎有點口吃了，「今天……這個場面，真令我萬分感激！」

大家聽見新郎起來講話，一時不由得都靜了下來。

「不過，」張德明說：「要我……要我講這個戀愛經過，我真不知道該從什麼地方講起。大家都知道，十年前我就離開了我的老家德州，那時候我們就訂了婚……」

說到那裡，他忽然低下了頭，不再向下說去。我站得離他們最近，看到張德明面前的白色桌

布上，正有眼淚落在上面，一滴一滴，看得很清楚；而新娘的桌面上，也已經有些濕了。

他驟然的停頓，大家起初有些驚訝；靠近他的人，都看到了這個情形，擺手示意大家不要再胡鬧下去。當時，就有幾位參加婚禮的太太被感動得流下淚來，弄得空氣倒有點沉悶起來。後來，張德明又站起來說：

「我真是……高興……高興得流淚啊！」大家這才恢復了原有的歡笑，猜拳的聲音，簡直震破了耳朵。

我那天的確太高興了；我不會喝酒，竟醉得被人抬了回去。

x x x

我們在上海僅僅只住了四個月，也就是說，張德明婚後不到一個月，忽然有命令要我們的部隊開到東北去。命令很緊急，三天內就必需上船，到葫蘆島登陸，然後向錦州方面推進。

日本雖已投降了，戰雲却密佈了整個中國，東北更是一個火藥的地區。出發前一天，我去看張德明，順便還告訴他在徐州車站時會遇見了屠龍夫婦，連我一向保密的王連長在下關賣橘子的故事也告訴了他。

張德明聽了之後，笑着問我：

「假如你是我，你這時候該怎麼辦？」想不到他會這樣突如其來地反問我。我那時年輕氣盛，有時候說話不知顧忌，有時候說話也常常愛吹一吹。當然我不能說我會學屠龍改行，或者像王連長賣橘子。我想了幾秒鐘，當時自認為很成功，就這樣對他說：

「我不知該怎麼辦，但我一輩子不結婚。」他的太太在一旁聽了，也不由得勉強笑了笑。

張德明却「哈哈」地笑了起來，還打趣地對我說：

「老弟，別發愁！將來你嫂子一定給你介紹個漂亮的小姐，包你不會單身！」

因為大家都要忙着準備出發的事情，我沒有再和他們多談就回來了。雖然我去他那裡的原意，是想勸一勸他；後來被他一打岔，又不便說出口來。其實，要我明白勸他走王連長的路子，或者學屠龍改行，我也是說不出口的。做軍人就得像個軍人！

東北雖是個火藥味最濃的地區，但因為這一去距離太遠，眷屬也都一齊上了船。到了葫蘆島登陸後，就把這羣眷屬全留在那裡，部隊很順利地向錦州方面前進。

我們那一營是前哨營，在我們部隊最前面一邊搜索，一邊前進。頭三天，沒有看見一個敵人。那時候，東北的天氣正是最冷的期間，大雪封蓋了整個原野，連枯樹枝上都壓了一層厚厚的白雪。我們的部隊幾年來一直在南方過慣了，忽然遇上了這麼冷的天氣，似乎都有點吃不消，戒備也就鬆弛了一些。

第四天夜裡，我們被突來的敵人包圍了。這是來到東北後的第一仗，但這一仗，我們這個部隊幾乎在一夜之間損失殆盡。

我呢，左臂上負了傷，還不算重，所以還能逃出命來。

張德明呢，據他連上逃回來的士兵說，當時就陣亡了。像那樣的潰敗情形，連屍首都沒法找回來。

我自己死不死都是次要的事情，但我聽到張德明的死訊時，我却抱頭坐在雪地上痛哭起來。為什麼不讓我替他死去呢？上帝難道真的這麼殘酷無情嗎？

我拖着疲乏無力的脚步，剛回到葫蘆島後方醫院，就看到張德明太太蓬亂着頭髮在醫院內的大病房找來找去，我知道她在找她的等候了十餘年的丈夫。

我想，我還是不見她好。我正要退出來，不幸已被她看見了。她一看見我，好像驟然遇見了親人似地，從那些躺着的傷兵身上，跳了過來，

一把拉着我，顫抖着嘴唇，用了很大的氣力，但又似乎很難地說：

「德明呢？你說……」

「我……不知道……」我把眼睛轉向別處。我不敢再看她。

「他是你的好朋友，」她用力地搖着我（搖得我那隻受傷的臂膀簡直要斷了），厲聲地問我：「你不知道誰知道？」

我像木鷄一樣，似乎還知道臂上發痛，又似乎完全不覺得發痛；我着急着不知用什麼話去回答她，在那麼冷的天氣內，我的汗珠竟一粒粒地從我的額上流下。

「好，你不告訴我，我也知道了！」然後她無力地鬆開了我。忽然跌坐在地上，放聲哭了起來。

醫院內亂糟糟地，有許多太太如穿梭一般在傷兵堆中找他們的親人。有的一邊找着，一邊哭啼着；還有幾個五六歲的孩子，也夾雜在人堆中哭喊着他們的爸爸。

這那裡像個醫院，簡直像個地獄。我呆呆地站在那裡，恨不得這時候馬上上天了還好。

我正站在那裡不知所措，張德明太太忽地站了起來，又一把拉住了我，厲聲說：

「不行，你得還我的德明來！」

「大嫂，你應該安靜些再說！」我真怕她馬上要出亂子了。

「不行，你得還我的德明！」她的眼睛都有點直直的了。

「還你，還你！」我只好改口這樣哄她。

「不行，你現在就還！」她哭喊着，拉着我不放手。

後來還是來了幾個看護，才把她從我身邊拖開。

真的把她拖開了，她跌坐在那裡啜泣着，我却站在那裡躊躇起來。萬一她這時候有了什麼差錯，在朋友的道義上，我還是良心上說不過去的。

。好久好久她才停止了哭泣，看情形，她的神志似乎已經恢復了過來。我說：

「大嫂！時候不早了，你還是回去休息休息吧，德明也許三兩天就回來了！」

她站起來揩了揩淚，沒有說話，走了出去。我在下意識裡測猜着一定要發生什麼事情了，等她出去後，我連忙寫了一封快信寄到張德明的家；這地址還是在雲南作戰時給我的，想不到這時候竟真的用得着了。我告訴張德明的哥哥，說德明已陣亡了，要他趕快接德明太太回去，越快越好。

張德明太太天如此，一大早就跑到醫院來回地找。我一看到她來，就躲起不讓她看到，心裡則是同她一樣的沉痛。

大家都盡量隱瞞着張德明的死訊，可是混賬的軍部在一張宣佈死亡的通告上，却寫了張德明的名字。這通告就貼在醫院的門口，她看到後就立即昏了過去。

護士長和一羣看護，七手八腳，把她抬進病房，施救了半天，才把她救活了過來。其實，她不要再活過來，說不定比她活過來還好些呢！

她一醒了過來，就掙扎着大叫：

「還我的德明來！還我的德明來！」

她這樣一叫，我更不敢去看她了。

好在十天之後，張德明的哥哥和張德明太太的父親，從山東匆匆來到葫蘆島。她一看到她父親，也是一把拉住了他，瞪着血紅的眼睛大喊：

「還我的德明來！」

他們硬把她帶回山東去了。臨上船的時候，

她還是披頭散髮地哭喊着：

「還我的德明呀！還我的德明呀！」

這以後，我再也沒有得到過她的消息。

×

×

×

四個結婚的故事，已經講了三個，最後一個

當然是輪到我了。我的故事最為平凡，我也希望它今後還是這樣平凡下去吧！

原先我打定主意一輩子真的不結婚的。但在國破家亡之後來到香港，却在無意中和一位香港小姐結了婚，現在已經生了一男一女；女的是香港人，男的是星洲人，而他們的爸爸却好像是沒有國籍的人了。

過去的事情，應該早把它遺忘了才對。不過

，有時候偶然想起這些結婚的故事，而我這時又已結了婚，就會不期然地這樣問我自己：

「假如這時候讓你過着你以前的軍人生活，學王連長呢？學屠龍呢？還是學張德明？」在人面前，我將說：「我要學張德明！」但在我的心內，我却對我自己說：「賣橘子去！」

——全文續完——

內有惡犬

·馬亞來·

記得當我年幼的時候，我會被狗咬過好幾次，這就使我對於狗永遠沒有好感。新加坡的狗，大都有皮帶套住頸子，咬人的成份已經大大減低。不過，我一遇到了狗，仍然保持高度警覺，不勝惶恐之至的。

有一次，我因要找一個紅毛朋友，不得不冒險闖進那門口掛有木牌寫着「內有惡犬」的地方。當我一推開外邊的柵門，一頭黃狗從斜刺裡衝了出來，猶猶而吠，把我嚇了一大跳。我想着此來是有要事，不可半途而廢，只好硬着頭皮站定了。這時我再仔細一看，牠是一隻中國種的狗，便向牠說：「我是來找你的主人——密斯特××的。」大概是牠聽不懂我的中國話，仍是露着利牙，噴着口沫，口裏不停地吠着。我忽情急智生，心想牠是聽慣主人用英語的使喚，對中國話一定很陌生，就改用半鹹半濕的英語，再把來意申述一番。說來你也不相信，牠竟停止吠聲，偏着頭，用左眼把我望了又望。我看牠是懂得了我的意思，再對牠說（自然是英語）：「我找你的主人是有要事，希望你讓我通過或給我傳達一聲。」想不到牠又吠叫不停，是否嫌我的衣服不配牠的主人，抑是別的原因，我可弄不明白。徵倖牠的主人聞聲而出，立刻對牠大加叱喝，牠便迎了上去，不再吠了。當我進到屋裏把事情談妥出來的時候，牠站在那精緻的狗屋前，仰頭望着我，還輕輕搖了兩下尾巴。我報復地向牠裝了一個鬼臉說：「現在認識我了吧？」牠又猶猶然要撲向我來，嚇得我拔足狂奔。

外國人養狗，比中國人有講究，使得牠們養尊處優，神氣十足，跑起路來也擺出紳士的態度。尤其是牠們對於有功的狗或是狗明星，待遇更高一等，有禮服穿，有金牌掛，有薪金領，舉凡進食、拉屎、洗澡、食風，都有專人服侍。牠們享受的舒適，真使我們這般被叫做「人」的人，有自愧弗如之感。不過，想着狗肉的香味，又覺得做人也不錯哩！

北國的春天

秋安

在四季常綠的南國，春天是匆忙的，短暫的，模糊的。冬天與夏天的區別太小，距離太近，夾在中間的春天，一幌就溜走了。如果不是特別敏感的話，簡直看不清春天的面貌，指不出那一天算是春天。因此，生長在南國的人，盡是夏天的知己，對於春天縱然不是陌生的，但的確是疏遠的。這與南國的冬天太溫暖、太短促也很有關係，因為不經受冰雪嚴寒的人，是不能領會春天那股柔情蜜意的。

在南國，春天是匆忙的過客，人們只是淡淡的向她笑一笑，招一招手就算了；但在北國，春天則是光明的來臨，束縛的解脫，渴望的滿足，美妙的神奇，人們要以全部生命的喜悅和歡躍來迎接她，歌頌她。

在我的家鄉，冷酷的冬天是那樣漫長，足足有七個月，佔一年的一半還要多。那些無情的寒冷，使躍動的生命蟄藏起來，使無數的生機暫告寂滅；在雪掩冰封的大地上，你只能聽見北風的怒號與枯枝的哀泣，那肅殺的寂寥，那澈骨的淒涼，使你的感官與情緒進入季候的牢獄。老殘遊記裏描寫北國冬夜有這樣兩句詩：「明月照積雪，北風勁且哀」。沒有在北國過冬的人，絕不會了解那個「哀」字的滋味。

經過了七個月酷寒的禁獄，當春天的訊息來了，那是多麼震顫心弦的聲音呵！當晦暗的太陽一旦轉為溫暖，冰雪一旦消失，大地重新裸露出

來，和暢的東風吹笑了人們的臉，也吹開了人們的心。當你脫去了重重的棉衣，依着門檻享受溫暖的陽光，迎風舒展一下那蜷縮的僵硬的肢體，就令人感到像一隻脫籠的鳥，像一條重回到水中的魚。春天的來臨表示大地從死滅中復活，從沉睡中憬醒，在這顯出了造物者的神奇和仁慈。

北國的春天是來得很遲的。就我的家鄉來說，差不多要到清明，雪才融化，河才解凍。當立在堤岸上，觀看開河，在北國是一件大的樂事。看那固執的冰塊抵不住暖流的冲刷，不斷崩裂飄動的情形，使人感覺到可憎的冬天終歸死亡的快意。當冰凌排盡，流水重在太空之下喘息呼吸，汨汨滔滔發出歌唱時，站在岸上的人們，那種歡躍鼓舞的情景，現在想起來還感到意馳神馳。

南國的山水，固然玲瓏清秀，明媚如畫；北國也另有其質樸壯美的風姿。唯有在茫茫無際的北國原野上，才能見到古人所吟賞的大塊煙景。當陽春三月乍暖還寒的時節，在溫煦亮麗的陽光裏，你會看見久經冰雲封埋的泥土，蒸騰着濛濛的氣息，遠望如朦朧的輕煙。大地正在甦生與舒展，土壤裏的根鬚正在忙碌，大地就要重新妝了。一眼沒瞭望，忽然在壟頭、路旁或石縫裏，看見最先伸出土來的綠芽，這一點點發現，使你立刻感到宇宙已彌滿了生機。

魚米之鄉的南國，是到處有水的。可是，在北方多是一望無際的大平原，河流稀少，氣候乾

燥，在春季裏風沙漫天；又因經過七個月冬天的雪季，北方人對於雨特有一種懷念與渴切，尤其是第一場春雨，那是使他們樂得跳起來的東西。所謂「春雨貴如油」，唯有北佬更能深切了解它的意思。

當草兒才鑽出土，杏花已搶先開了。這正是「草色遙看近却無」的清明時節，也正是第一場春雨來臨的時節。當第一聲春雷報過了喜訊，如絲的細雨開始飄洒在乾渴的土壤上，使大地立刻清新起來，柔媚起來，芬芳起來，歡動起來。老農們望着才出土的禾苗會感歎：「老天爺真開恩！」孩子們驚喜的在雨中跑來跑去。詩人們抓一把雨洗在臉上，感動的狂叫：「這就是春天，這就是春天了！」唐詩有「清明時節雨紛紛，路上行人欲斷魂」的佳句，「欲斷魂」三字實在妙得透頂；如果沒有這三個字，那雨紛紛的情景，我真不知怎麼形容。

北方的田地多是大塊的旱田，這與南方砌成小塊的水田，根本是兩種不同的景物。南方的水田是以畝做單位的，北方的旱田則是以晌（每晌十畝）做單位的，每一塊地起碼有八十畝大，往往一條田隴就有半里地長。在春季裏，北方農家的主要工作，是耕土、翻隴、播種、鋤苗。在第一場春雨之前，耕土、翻隴、播種三部工作是一定要完成的，播完種之後就祈盼及時的雨水了。北方田裏的播種，遠不如南方水田裏插秧那般好

看。插秧所以好看動人，主要因為人們站在水裏工作，水本是柔媚多姿的東西，而滿懷希望的人們，把綠色的稻秧爛熟地插下泥裏去，本身就是「可賞的藝術」，而這一切映在水裏份外顯得生動；而更爲生動的是男女混在一起工作，增加了和諧的美。而北方的播種，不過把田隴間隔的掘成小坑，一人走在前面洒種子，一個用鋤頭在後面坯土罷了；而且北方的女子是不下田的，田裏只有「泥做」的漢子，風光是這麼單調。但在浩曠的田野上，那身軀粗大的莊稼漢，無言的走動着，一把收藏了一冬的種籽洒下土壤時，他的神情是激動的，他的心坎裏正躍動着豐收的希望。

在幾場雨水之後，當油綠的苗兒迎風欣動的時候，農夫們開始鋤苗了。所謂鋤苗，是把茁壯的苗兒留下，把孱弱的苗兒及野生的草兒鋤除。從清明到端午，起碼要鋤三次苗，這是北方農夫最辛苦的時候。

農家不但生產所需的食糧，並且生產所需的菜蔬。因此，當田裏忙着播種鋤地時候，也在毗連宅院的菜地裏忙着種菜。菜地是孩子的極樂世界，在缺乏水菓的北地，幼嫩的蔬菜是當做水菓生食的。到四月底五月初，菜地裏就有很多東西好吃了。那清脆爽口的黃瓜，又甜又嫩的茄苞，又辣又香的小葱，都是孩子們最喜歡的東西。我猶記得幼年的時候，清早起來就往菜地跑，把掛滿露珠的翠綠的黃瓜從架上摘下來，除去瓜頭上那朵小黃花，用手抹掉身上的嫩刺，就張口大嚼，把一股清香的涼潤送進肚裏去。我還記得因爲初結的瓜少，並且太小，我和姊妹們往往把當天僅有的嫩瓜茄吃光，常常因此遭受父執的責罵。可是，今天吃光了，明天又長出來，並且更多更大了。

春季裏開始的另一種工作，是養豬和養鷄。在北方的習俗，是春季買小豬，餵養約十個月，

到年終殺了過年。買來的小豬，經過獸醫來割除生殖機能才算是肥豬。獸醫官豬的一幕，在寂寞的農村中，也是一件大事，引得孩子們跟着熱鬧圍看。

養鷄通常是老人和孩子們的事。老母鷄伏在籠筐裏不眠不休孵小雞的情景是很好玩的。淘氣的孩子們專愛逗引老母雞發皮氣，當她伸張兩翅、翹起利嘴挺身而出的時候，孩子們就嚇得跑開了。當小雞啄開了蛋殼跳出來，那唧唧細小的鳴聲，那毛茸茸的像一團染色棉花似的小軀體，那是多麼美妙動人，吸引得孩子們整天圍着牠們轉，不用說時時提防老母雞的襲擊。

在鄉下，養雞不但是一種副業生產，同時是一種消閒的樂事。每天早晨，當老祖母坐在窗前，看小孫兒把雞籠打開，看每一隻雞從籠中跳出來，活潑潑的滿院飛跑，亮翅、伸腿、展股、鳴叫，然後洒下幾把米，看牠們愉快的早餐。黃昏時候，再守望遊倦知還的鷄們，一隻一隻的數進籠裏去。在老祖母與孫兒之間，每隻鷄都有花名的，那隻鷄長得快，那隻鷄長得慢；那隻美，那隻醜；那隻皮氣壞，那隻最俏皮；那隻是王子，那隻是公主；這裏有許多故事，有許多情趣。而孫兒孫女們各有所鍾愛的鷄，各自爲自己的鷄去捕蟲特加肉食，希望自己的小鷄長得快。不幸一隻小鷄死了，常會使孩子們掉下天真的眼淚。我幼時是一個最愛鷄的孩子，鷄是我童年中不可分的一部份。成年之後，凡是住所容許，我必然養幾隻鷄來解悶，藉以回憶那一去不回的童年時光。但這三十年來，東飄西走，我這點鄉下孩子趣味，始終未得到發展。如今我還時常夢想，有一天住到鄉下去，全過養鷄種菜的生活。可是，時代的巨輪，始終把我困在繁劇的都市之中，這點趣味已經日遠日淡了。

春天在農村是困苦的季节，因爲去年的糧食

和乾菜、漬菜都快吃完了，而新的糧食和蔬菜還沒下來，這就是所謂青黃不接了。尤其在新菜沒熟之前，缺菜的現象是嚴重的。即使還有漬菜、乾菜可吃，吃了一年也吃膩了，渴想嘗點新鮮的綠菜。在這個陳菜吃膩新菜未熟的當兒，幾種野生的東西，便成了人們喜愛的時鮮。最常吃的是「取末菜」，一種味微苦而清香爽口的野菜；一種是香根菜，類似廣東產的蕎頭；再有榆樹的嫩葉，做湯吃特有一種鮮味。因此，在三、四兩個月，是村姑村婦上野外尋菜的時節。她們三五成羣在野地裏東找西尋，那大紅大綠的服飾，給遼闊的原野平添不少生趣。通常她們一清早出去，午飯時刻才回來，每人的菜筐都裝得滿滿的。那情景是很悅人的。當飯桌上第一次添上了綠色的野菜，那新鮮的綠味，使每張臉都閃出活潑的光彩。因爲他們的口腔和胃，這一年第一次觸到了大自然的賜予。

在春季裏，北方農村的生活，是清苦的。但在沒有人爲災禍的情形下，他們的生活的確是愉快的。多少年來，中國農夫所祈求的，不過是：「只要完了糧，便做太平王」。他們希望與政府的關係止於完糧納稅，然後好過自由自在的太平日子。可是，這樣簡單樸素的希望，今天已經渴求之而不可得了。北望雲天，遙念父老，我怎能不惘然？

當農夫們鋤完三遍苗，田裏的莊稼長到半尺高，菜地裏已堆滿了瓜茄；樹木搖蔭生涼，綠草掩蓋了每一寸土壤；柳絮、楊花和蒲公英的絨團漫天飛舞；石榴花開得像一團火似的；端午節在望，春光已經老了。農夫們開始進入一個悠閒的季節，他們不必每天再到田裏去了。過了端午節，莊稼就像十三四歲正長大的孩子，兩天不見，就長高了不少。等到高粱長得沒了人，青紗帳起的時候，那已是夏日風光了。

椰樹

· 雨季 ·

早上，
椰樹是一個懷春的少女。
在風中，
妳默默地想着，
想昨天的微風；
在雲下，
妳默默地想着，
想昨天的白雲；
在陽光中，
妳默默地想着，
想昨天的朝陽。
風會給妳撫慰；
雲會給妳美感；
陽光呢，
它照紅了妳羞赧的臉。
姑娘啊！
妳現在已經很幸福了，
爲什麼還要憧憬呢？
入夜，
椰樹是一個悲哀的老人，
太傷感了。
你憔悴的臉，
風拂着亂髮。
啊！那掛着的椰子是你的淚，

索性淌下不更好？

你枯槁的身子，

怎能再担負痛苦呢？

聽吧！

那哀鳴的蟲兒，

那呻吟的海，

你忍心增添它們的哀痛？

看吧！

天上蒼白的月，

細殘的星，

讓孩子替你數數童年的往事：

一、二、三、……一百……一千……

啊！太多了，那歡樂。

年老的你，

還不在晚風中追憶、追憶。

樹下

· 黃俸 ·

太陽已經落向山後，

農人又在樹下聚集。

粗糙的樹根是安適的座位，

辛辣的旱烟是唯一的享受。

一支沙啞的歌，會博得熱烈的掌聲；

一個樸實的故事，感動了純真的心靈。

疲倦的農人從這兒得到安慰，

歡樂的光芒照耀着他們的明天。

失眠

· 夢笛 ·

今夜我要早睡，

因爲怕看曇花悄落；

還有那淒涼的鴉聲，

使我倍覺寂寞。

多少夜裏我曾失眠，

願今夜有星光在夢中撫摸；

但輕風竟對我耳語，

說窗外的月色蕭索。

於是我唯把憂鬱的情感，

放到茫茫天外流落。

寂寞

· 靜苗 ·

當長春籐攀越過屋尖的時候，

星星又在天空眨着眼；

我輕輕地踱步推近妳的窗前，

祈禱真摯的情愛永遠牽連。

白雲飄過寂寞的藍空，

將星星拋下，不再流動；

妳的生命宛如彩虹，

隨伴着和風吹送。

如今，我獨自徘徊妳的窗畔，

聽流水和噴泉合唱；

我希望古老的聖瑪安利曲，

長隨着水流動盪……

女

兒

心

事

梓人

我常常看鏡子，一個人，偷偷地不讓別人知道，不論誰，甚至父親。父親去睡了，傭人出去了，我就關上門，看鏡子，在鏡子裏裝着各種姿態，裝着發怒，憂愁，皺着眉；或是扮演着歡樂，高興，微笑着。然後，我問自己，我美麗嗎？

披散在肩上的頭髮，美麗嗎？烏亮的眼睛，玫瑰色的臉頰，美麗嗎？我面對着鏡子，轉了身，看自己的側影，我的身軀適合這件衣服嗎？這件衣服是新裁的，鞋子也是新的。但是，這一切有什麼用處呢？如果沒有一個人，來注視我的身體，稱讚我的裝飾，身體和衣服就變成沒有一點用處了。

我等待着一個人。他是怎樣的呢？胖的還是瘦的，高的還是矮的。我不知道，我從來不知道。我從來沒有參加過派對，或是跟陌生的人通信。每天早上上學，下午下了課，立刻便回家，晚上不出去。父親是喜歡我留在家的，他年老，身體多病，常常感到不舒服。

這幾天，他也是害着病。我記起他的病，就看手錶，呵，是他吃藥的時間了。我從睡房裏走出來，經過他的睡房，門是關着的，裏面沒有聲音，他一定仍舊是睡

着。我輕輕地推開門，看見他真是睡着。

我沒有叫醒他，走去了客廳，坐在沙發上，讀今天的報紙，讀完，便翻開剛寄來的雜誌。這是一本文藝月刊，我愛讀裏面的小說，讀下去，立刻走進了另一個世界，我忘記了這個客廳、沙發、和窗外射進來的陽光。

風吹動窗前的樹枝，發出沙沙的聲音，我抬起頭，看見地板上的樹影在搖動。

我看得出神的時候，聽見有電鈴的聲音，這是誰？我跑去開門。開門以前，我先在門孔看出去，看來的人是誰？我看見一個陌生的男人，很年青，看來只是剛過二十歲。他長得很高，如果他站近一點，我看不見他的臉了。我看他的臉……

他又按電鈴。我想立刻開門。不，我再偷看他一次，然後開門。

「你找誰？」我問。他垂下手，向我點了點頭，告訴我，他要見我父親。

「請進來吧！」我一揚手，示意請他進來，他便跟我走進客廳。我用手指着沙發，他就坐下。

「父親這幾天都不舒服，」我

對他說，「他現在睡着了。」

「別吵醒他，」他說，「我知道他生病。」

「你怎知道？」

「我到過報館，找他。」

我沒有再說話，我不知道應該說什麼話。第一次對陌生男人，這樣的談話，算是有勇氣了。我垂下頭，用手玩衣角。

他站起來，我以為他要走了。不，書架上的書籍吸引了他的注意。他走過去。

「這是妳的書嗎？」

「不，」我仍舊垂着頭，搖了搖頭。書架上的中文書是父親寫的，其餘的是英文和法文的。

「那是父親的。」我接着，低聲說。他寫了很多書，每本我都喜歡讀。

「但是，父親不滿意自己的書。」

我抬頭，看見那是一本拜倫的詩集。我讀過一部份。」我回答。「我相信每個年青人都喜歡拜倫的詩。」他笑了。接着，我們談拜倫，他浪漫的一生，於是，談到了藝術和道德。他懂得的很多。我漸漸對他，不感到害怕了。……

「他剛才走了。」我告訴父親，當他醒來。「他姓陳。他說，他只是來看望你的病，沒有別的事情。」

我想着，父親會告訴我一點他的事情，但父親沒有說話。

「爸爸，」我忍不住了，「那位姓陳的先生是誰？」

「我也弄不清他是誰，姓陳的人很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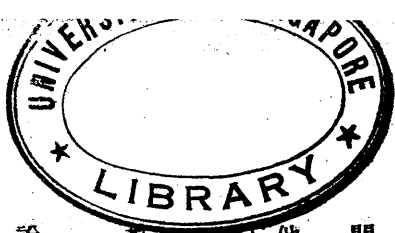
我便說出他的年紀和外貌。「呵，那個年青人！」他說，「他是投稿來的。後來，在一個場合，我認識了他。」

「他怎樣？」我連忙問。「人家的事情，你管什麼！」

父親是這樣的，他不喜歡理會別人的事。我不敢追問下去。

那麼，他是怎樣的呢？他是一個怎樣的人？人，就像書本裏所說的一樣，有一張良善的臉，便有一顆良善的心嗎？他微笑，那是表現喜悅，微笑裏面沒有帶半點虛偽嗎？我又想起他的聲音，他讀一節拜倫的詩給我聽，讀完，他垂下頭，用書掩着臉，這樣經過了長久的沉默，他是感動了。

「你讀過這本書嗎？」他問。



我不能不想他。望着空白的牆壁，就看見了他每一種姿態，聽見他的聲音了。彷彿，他現在就是站在離我不遠的地方，一步步向我走過來。

他明天會來嗎？我送他出門的時候，叫他來的。

「明天，請再來吧！」我開了門。

門。

「如果有空，我來。再見！」他點了頭，轉身就走。我看着他走下樓梯。

他會來的。

「我很喜歡跟你談話，真的喜歡。」他說過。

不，他不會來。他只是在說謊，人家說，男孩子是喜歡對女孩子說謊的。他會說謊嗎？不會吧！我等待他來。

第一天，他不來。

第二天，他不來。

第三天，他也不來。

這三天，我沒有一分鐘不是想着他。我翻開舊報紙，讀他的文章；他寫了很多，小說和論文都有，我奇怪裏面沒有一篇是關於戀愛的，他寫的老是別人的苦難和自己的理想。

「他寫得好嗎？」我問父親。「他太年青，缺乏學問與及人生經驗。」

「他這麼年青，能夠寫出這樣的文章，算是天才了。」

「我不喜歡年青人相信自己是天才。」父親相信的是工作，努力的工作。

我想，他真是天才呵！我又想，什麼時候可以再看到他呢？

他會再來嗎？我問父親，但我不敢。

他也許明天就來吧，但也說不定的。

明天是星期日，每個星期日我要到教堂。

醒我來，看見窗外完全是陽光，陽光下有鳥叫。

我下了床，沒有想到別的事情，只是覺得高興，滿足生活的幸福。

我穿上了一件象徵純潔的白衣，往教堂去。

街道、汽車和行人，都在陽光下微笑，我的心也充滿陽光了，我微笑。可是，當我突然想到那個人，這個世界立刻昏暗了。

我走進教堂，聽着風琴的旋律、人的歌聲；我跪下，跪在十字架前面，我向耶穌祈禱，向聖母祈禱，替父親的健康和人類的幸福祈禱，我更爲自己祈禱。

聖母瑪利亞呵，賜給我心的寧靜。

救主耶穌呵，賜給我需要的東西。

我除下頭紗，走出教堂。教堂門前的草地，跟往常一樣發着綠，開着小花。我沿着草地走着，走着，看見一個人向我走來。我看去，站着，這真是他嗎？

這真是他！

「早晨！」他走近我。

「早晨，陳先生！」我答道，「進教堂嗎？」

「不，」他搖搖頭，「我從不進教堂。」

「你不信耶穌。」

「我只信自己。」

「任何人也不相信嗎？」

「我信妳！」

「你真懂得說話，」我笑了，「但我不信你的話。」他沒有說話，我們開始一起散步。

「如果你真的信我，」我接着說，「你一定會來看我的。」

「我恐怕我不受歡迎。」

當我們散步到我家門前，我拉他進去。

父親起來了，正在客廳裏讀早報。他看見我們進來，只冷淡的請他坐下，然後轉身離開，留下我們兩個人。

看來父親不喜歡他，這是爲什麼呢？

他走後，我問父親。

「他高傲、自大，我不喜歡那樣的年青人。」

「不，爸爸，你錯了，他不是那樣的。」

「他是。」父親說着，走進了他自己的睡房。

我走進客廳，現在客廳裏只有我一個，剛才是有兩個人的，我和他。即使他是高傲、自大，我也喜歡他，喜歡得很厲害，每個人都有缺點的。

「爸爸，我可以跟他做個朋友嗎？」我問父親。

「當然可以，妳不是年幼了，應該懂得照顧自己的。妳喜歡做什麼，就做什麼。」

「可是，你不喜歡的事情，我不做的。」

父親沒有回答。

這一次，父親不喜歡，我也要做了。

父親不在家的時候，我寫信給他，信從短寫到長，起初我稱呼他陳先生，後來我叫他大偉了。寫信是不足夠的，我們有空就見面，時間大多數在週末。

我們一直保持著，沒有超出了友誼。大偉除了走過馬路的時候，從沒有握我的手。在咖啡室裏，有時，無意間他的手碰到我的手，他立刻縮回。當他注視我，我含羞的垂下頭，他便覺得不舒服了。

晚上，去看電影，散了場，他便送我回家，從不在街上逗留。一路上，他的態度跟白天不同了。白天，他高興說話，講他自己的事情，他怎樣讀書，怎樣寫作。到了晚上，他不作聲了，彷彿他是不懂得說話的，看來他有什麼要告訴我，到底也沒有說出來。

「你爲什麼這樣呢？」我問他。這時候，我不能不問他了。

「沒什麼。」他把兩手放在身旁。

我便不追問他，繼續走，我們不覺愈走愈慢。

「妳知道嗎？」他突然握着我的手，「我爲什麼來看妳？我爲什麼跟妳通訊？爲什麼要妳跟我出來玩？」

「我不知道。」我搖搖頭。

「我愛妳！」他說。
我不知道應該說什麼。在昏暗的路燈下，我看見他的臉是激動了。我倒在他身上……

「我也愛你！」我感覺他的心在跳動，這樣繼續了很久。

「那麼，我們結婚吧！」他放開我的身體，「我現在有能力結婚了，妳會快樂的，我也會。」

「但是，」我垂着頭，「我還年輕。」

「妳不年輕了，有人比妳更年輕，已經做了母親。」他一面說，一面摟着我的腰。

我們慢慢走，走到家門，我不願進去。

我們便在街上徘徊。

「妳今夜回家太遲了。」父親見我回來，對我說，他還沒有睡。

「這部電影一定好看，妳今夜特別高興。」

「電影不好看，但我高興。」

「是大偉嗎？」

「是的！」

「妳覺得他怎樣？」

「我覺得他非常好。」

父親沒有說話，他不喜歡我談大偉。今夜，我一定要跟他談了。

「爸爸，我……」我想說下去，我要跟大偉結婚。
沒有回答。
「爸爸，你可不可以遲一點睡，我有話要跟妳談！」
「什麼事？」
「我想……」

「呵，妳想讀大學嗎？如果妳一定要讀，我是不反對的，可是我不願妳離開我。」

「我遲早也要離開妳的。」我哭着說。
「那麼，我不反對，妳就去吧！」父親說：「妳媽死後，我已寂寞慣了。」

「我怎能離開父親呢？他老，他多病，他除了我，沒有一個安慰他和愛他的人。」

我哭泣着。
明天，大偉來了。他來，見了我，立刻問，妳父親同意嗎？我們

去結婚吧，我們會快樂的。不，我們怎能結婚呢？兩個年青人快樂，讓一個老年人悲哀嗎？
我抹去臉上的淚，隱約聽見父親在歎息。
窗外是漆黑的夜，很長很長的夜。

無事生非

· 滄海客 ·

這一天，有個新舉人去拜訪他的一位長輩，那是對於經學考據頗有心得的老人。

「喏！聽說你中了舉人，是嗎？」

「是的，老伯！」

「那麼，你也可以算是孔門弟子了，我倒要擇幾個經書上的問題來考考你。」

「老伯有何吩咐，小侄願意領教。」

「第一個問題……你知道孔夫子戴的那頂帽子叫甚麼？孔夫子的夫人叫甚麼名字？」

「這……這個……小侄還沒有讀過。」

「讓我來告訴你：孔夫子的帽子叫『古今』，孔夫子的夫人叫『天地』。」

「這個……不知老伯是怎樣考據來的？」

老長輩轉過身來，用手指着牆壁上至聖先師肖像旁的對聯說：「那上邊不是明明寫着：『道冠古今，德配天地』嗎！」

「多謝老伯，小侄增長識見，受益匪淺。」

「我再來考你第二個問題：你知道當年跟隨孔夫子的三千弟子當中，有多少位賢人？」

「七十二大賢！」

「在七十二大賢當中，你知道有多少人已經結婚，有多少人還當光棍哩？」

「啊……」新舉人又被問得瞠目結舌。

「還是讓我來告訴你：已經結婚的有二十人，尚當光棍的有四十二人。」

「但不知老伯是怎樣考據出來的？」

「子曰：『冠者五六人，童子六七人』。古禮結婚才能戴冠，五六三十，不是結婚的三十嗎？童子當然是光棍了，六七四十二，不是光棍四十二人嗎？」

「喏！原來如此，多謝老伯的指點！」

「我早知道你的經書還沒有讀通，小說你總看過幾部吧？」

「是的，老伯！」

「那麼，我要問你：周瑜的母親姓甚麼？諸葛亮的母親姓甚麼？」

「這個……小侄未聽說過。」

「周瑜不是說過『既生瑜，何生亮』嗎？」

「是的！」

「所以，周瑜的母親姓季，諸葛亮的母親姓何，不是很明顯的事實嗎？」

「小侄實在愚昧。」

「最後，我再問你：你知道張飛的母親姓甚麼？」

新舉人搖搖頭。

「張飛的母親姓吳！」

「老伯怎麼知道？」

「俗話不是常說：『無事生非』。嗯……吳氏生飛嗎！」

新舉人無言答對，默默告辭。

母親的生日

謝冰瑩

「哀哀父母，生我劬勞……」
「樹欲靜而風不息，子欲養而親不在……」
每次讀到這些沉痛的句子時，沒有不掩卷而歎的。

今天是亡母的冥誕，在昨天晚上我的心就開始感到難過起來。

「明天是媽媽的生日！」我淒然地對着達明說。

「不要難過，明天我們吃素，以紀念她老人家的生日。」達明這樣安慰我。

今天清早我梳洗過後，先跑去院子，面西方而立，恭恭敬敬地行了三鞠躬，表示給母親拜壽。我仰望着停留在西天的一朵白雲，回憶着母親每逢生日的情景。

「明天是你媽媽的生日。」
記得我還是在七八歲的時候，祖母是這樣提醒我。

「媽媽，有一個人明天過生日，我不告訴她；但是我替她拜壽，到那時就知道是誰了。」
媽媽一把抱住我，臉上充滿了壓抑不住的快樂。她說：「好孩子，是誰告訴你的？我真不知道明天是誰的生日呢，你可以告訴我嗎？」
於是媽媽笑了，我更得意地用右手的小指在臉上羞她。

母親的生日，是在觀音菩薩生日的第二天，因此，她照例要吃兩天素。這是一件在我們看來很感覺麻煩的事，每逢今日，親戚和鄰居總要買些禮物來替母親賀壽，自然不能讓客人也跟着吃素。於是母親先把魚肉煮好了給客人開飯，她自己就用開水泡碗白飯，用一點鹹薑或泡菜下飯。親戚中有勸她吃葷的，她老是含着微笑回答道：

「我從十多歲起就下了決心吃花齋，我不能破戒，菩薩即使能寬恕我，也對不住自己的良心！」
別人看見她這麼堅決，從此不敢再勸她吃葷了。

「我的生日大家都不會忘記，因為和觀音大士只相差一天呀！」母親常常這樣愉快地說。

「因此，你的福氣特別好，嫁一個這樣有學問的丈夫，生了五個聰明能幹的兒女。」

當別人這樣誇獎母親的時候，她總是自謙地說：「孩子們現在還聽話，將來是不是會改變呢，那就不知道了。」

——我將來會改變嗎？不！絕對不會！我有這樣好的父母，從小受着嚴格良好的家庭教育，我怎麼會改變呢？

我心裏想着，然而我沒有說出來。我了解母親是個最有志氣的人，我不能丟她的臉；我要咬緊牙根做一個無負於父母，無愧於人，對得起自己的人！

姊姊出嫁以後，只要她不生病，每逢母親生日，她一定帶着孩子回家的。所遺憾的是三個哥哥都在外省讀書、做事，他們不能請假回來，只好用一封信代替拜壽。我在母親的身邊也不久，十二歲就離開她到大同女校去讀書，從此，母親生日，我也只能寫一封照例的「遙祝福壽無疆，精神矍鑠」的信去慶賀。

母親很少給我回信，她老覺得自己的字寫不好，有時寫錯了一兩個字，總是那麼難為情地說：「可惜媽媽讀的書太少，不能寫，只能看；你爸爸肚子裏的書太多，要能多少分一點給我就好了。」

母親的思想常常是矛盾的，她雖然了解知識

不廣的痛苦，一會兒她又說：「女人不比男人，讀很多書，也沒有什麼用處，只要學會記帳打算盤便行了。女人的責任，是主中饋而不是對外的。」

然而我是太慚愧了，一直到今天，我不會打算盤，更討厭記帳，尤其不會治家。母親希望於我的，我一樣也沒有做到。讀了一點皮毛的書，於世無補，於自己無益，有什麼用處呢？

母親是二十六年的春天去世的，到今年整整地二十一年了。三嫂告訴我：「一天晚上，媽媽忽然在夢裏大叫起來。我連忙去一看，只見她滿頭大汗，氣喘喘地在那裏睜着眼睛發呆。我問她什麼事？她說：『方才我夢見一位生着白鬍子的老頭兒叫我同他一道走，我說不能夠，我捨不得這一大羣兒女；他說：你對兒女的責任已經盡到了，現在要你上天堂做事。我不肯去，他把我一拉，我就驚醒了！』」
我大概不久於人世了，你趕快打電報叫你父親他們回來。」
媽說完這幾句話，聲音突然變啞了，從此不能吃東西，病就一天沉重一天了！

如果不是我親耳聽到，親眼看見的事實，我也不會不相信，甚至說這完全是神話的。直到母親嚥下最後一口呼吸的一剎那前為止，她的神志是那麼清新。她環顧侍立在床前的兒女媳婦和孫女，只不見三哥。她深深地歎了一口氣，然後伸出三個指頭來。

「媽，老三已經回來了，他在客房裏睡覺呢。」
大哥這樣騙她，母親輕輕地搖了搖頭。下午，她的視線又在我們的身上掃射了，仍然是在尋找三哥。這回大哥知道不能再瞞她了，只好把電報拿來唸給她聽：「媽，三弟今天晚上可以到家了！」

唉！誰知母親實在無法等待了，她終於留戀地望了我們最後一眼，長長地歎了一聲，然後安詳地閉上兩眼，拋棄她最親的骨肉往西天去了！
當我們正在痛苦失聲的時候，舅舅突然跪下

來，用手勢止住我們的哭聲：「不許任何人哭，她往極樂世界去了，讓我們虔誠地為她祈禱。」於是他開始唸：「阿彌陀佛，阿彌陀，阿彌陀佛，阿彌陀……」

我坐在母親的身邊，緊緊地握着她冰冷的手。舅父怕我的眼淚滴在母親的身上，他命令我離遠一點。我只好讓淚珠滾滾地流個痛快，在模糊的淚光中，我看見母親安詳的面容好像在睡覺一樣，她一點痛苦悲哀的表情都沒有，難道真的上了西天嗎？

母親斷氣了半小時後，我們才讓父親知道。看到他那老淚縱橫，痛不欲生的慘慘情況，我們的心都碎了！

第二天晚上，父親叫我們都出去，他要一個人陪伴着母親；但我們無論如何不肯，硬把他鎖在客堂裏。當我去探視他的時候，他紅腫着眼睛說：「過去你祖母逝世時，我就想自殺，陪她老人家一同去；可是有你母親在，我覺得把教育兒女的責任，加在她一個人身上，於心不忍；如今她也丟下我去了，我活着還有什麼意思呢？」說完，眼淚像泉湧似的流下來了。

「爸爸，您難道忍心丟下我們嗎？」於是父女兩人相抱大哭起來。

二十一年了！母親永別我們已經二十一年了！在這漫長的時間裏，滄海桑田，人事不知經過了多少變化；而您，親愛的母親，您的坟墓是否還安然無恙？每到清明，是否兄嫂他們還有掃墓的自由？每逢今日是否能供奉三杯清酒、三碗素飯致祭於您神主之前？

母親，二十一年了，我沒有一天忘記過您的恩惠，我沒有一時忘記過您的音容笑貌。今天我面對着您和父親的遺像，看一眼，寫一句，我的淚伴隨着字，像驟雨一般地打在紙上。親愛的母親，我再也寫不下去了。讓我痛哭一場吧，希望我的哭聲能借風兒傳給我生活在另一個世界的母親！

照一般人的看報慣例，最先映入眼簾的，當然是國際新聞，其次是本坡新聞，再來便是外埠新聞。但在閒來無事時，我却喜歡欣賞報角的廣告，看那措詞的生動有趣，看那花樣的新奇巧妙，實在稱得上用盡工夫，嘔盡心血。

此時此地的報紙，一天出版三四張，差不多被廣告佔去大半版位。打開來看，有些是出品商的廣告，有些是死人的訃聞，有些是訂婚、結婚和離婚的啓事，甚至有些是甚麼「新玩意」等等，琳瑯滿目，美不勝收。

據說，龐大的廣告費，是報館的生命線。廣告多，收入可觀，當然是「頂呱呱」，辦得有聲有色；反之，沒有廣告，主要經濟來源枯竭，那間報館壽終正寢是無疑的。

一間報館既是靠廣告來吃飯，對來刊廣告的任何客戶，自然是無任歡迎，多多益善。廣告多，生意多做，錢就可多賺，有誰不要？但我們又要知道：「君子愛財，取之有道」。故報館不應看財眼開，濫收廣告，而應做到下面幾點：

●凡客戶送刊的一些徵聘廣告，報館應該特別小心，以防不肖之徒招搖撞騙。最好是規定一個辦法，要求有商號蓋章簽名担保，或是抄其本人的居民証上號碼、姓名與地點，待日後有發生不法行為時以作証明。

●對於一些所謂「誠徵伴侶」或「徵友」之類的廣告，報館也要注意。因為誰也不能保證甚麼「誠徵伴侶」或「徵友」者是否真實，爲了不讓讀者上當，也應經

話 說 廣 告

· 川 巨 ·

過蓋章簽名等手續，並保留原稿不可。

●一些沒有固定正式地點，而只假手信箱作爲接洽事情（或買賣）場所的廣告，也是很靠不住的。所以，報館對於承刊這類廣告應特別小心，如果發現此輩有損害讀者的意圖時，應立即據情報警。

●爲了維持廣告的効力，對一些解除婚約的廣告，更應依循法律途徑接登，否則，徒然枉費刊者的金錢和時間，這也是要不得的。

●因爲現在婚姻自主口號喊得震天價響，對於刊登結婚和訂婚之類啓事的廣告，一定要當事人雙雙前來報館，除抄其居民証號碼及姓名、住址外，並要該兩人當場簽名於原稿上方可。若當事人都無來，只有別人或家長拿一份廣告草稿或單方面來求刊登的，應予一概拒絕。

●也有些無聊的人，不惜花錢刊個廣告，來開別人的玩笑或損害別人的名譽。如此，一些觀詞之類的廣告，也要有相當証件，至少都要照上述抄居民証的手續方可接登。

●爲了保持報格，對於助長某些不良風氣的廣告，如脫衣舞團上演、發售春官圖片等等，雖然刊戶能出高價求登，都該一概婉絕。

●現在是科學時代，各報章上尚不時出現「鳴謝神恩」之類的廣告，這不是一大諷刺嗎？像有一個廣告中，說是本人吃了某某神廟法水而病愈，更囑若有同患者可前去求符水等。此種害人的文字，很容易影響那些頭腦簡單的讀者，報館要做到不登一切「叫人盲從迷信」的廣告才好。

大樹的故事

· 黃思騁 ·

第二天早上，我看見父親和一個陌生人站在大樟樹的下面，兩個人交談着。

「你要找到這麼大的樟樹是不容易的，」父親說：「它在這裏生長兩百多年了。」

「這的確是一棵很大的樟樹，整個縣境找不出第二棵來。」客人說着，抬起頭來打量樹身的高度。

「你要這棵樟樹來作甚麼用呢？」父親問。

「像這麼大的樟樹，我可以把它鋸成樟木板來做箱子，其餘的碎片還可以做樟腦精。」

「我想你一定可以在它身上賺到許多錢。」

「當然，做生意無非想賺錢，不過這棵樟樹最大的缺點是有一個大洞。」

「這些大樹難免都有點朽壞的。」父親說。

說到這裏，他們繞着樟樹走動起來，用手在樹身上摸來摸去。等到停下來以後，那人說道：「我只能在這筆交易上出兩百塊錢，你的意思怎麼樣？」

父親故意作出不滿意的樣子，說道：「這棵樹的年代已經這麼久遠了，賣兩百塊錢實在不值得。而且我已經打聽過，樟木箱的價錢很貴。」

木材商人聽他說得這麼內行，有點猶豫起來，不過他分明想要做

個晚上，我們正在吃晚餐，父親從鎮上回來了。他當時的表情似乎不

很快樂，緊皺的眉心也可以看得出他心裏有着一個無法解答的問題。

他一面脫下草帽掛到釘子上，一面對我們說道：「剛才我在街上碰到一個做木材生意的人，他同我談起我們門前的那棵大樟樹。」

「樟樹怎麼樣？」母親疑惑地問。

父親在桌子邊坐下來，望了望我們，說道：「他想買我們的樟樹。」

我們正在為這個消息驚奇的當兒，母親說：「一棵樟樹能值多少錢呢！」

「我們這棵是大樟樹呀，」父親說：「我聽說足可值兩百塊錢呢！」

母親用不信任的目光望着父親，彷彿覺得這筆數字太大了。父親說：「這是真的。我們平常因為不知道樟樹的用處的緣故，還以為它

不值錢。」

「那末，你打算賣它嗎？」母親問。

「如果有人出到這個價錢，我準備賣掉它。」

「是的，」母親說：「如有這筆錢，我們就可以修房子了。」

「這是很值得的，」姊姊說：「這株樟樹到了晒穀的時候給我們很大的不便。」

「還有，它那些伸到田裏去的樹根，每年都吸去我們許多的肥料。」哥哥說。

弟弟在一旁聽着，忽然叫道：「我不喜歡樟樹，它前年遭雷劈的時候，把我嚇得要死。」

父親見我們異口同聲說要賣掉樟樹，終於有了自信，說道：「我現在決定把它賣掉，只要他們能出到這個價錢就行。」

「即使價錢相差不要，我也主張把它賣掉。」母親也這麼加上一句。

在我們老家大門前三十步遠的草地上，生長着一棵兩圍大的樟樹。它有七八丈高，茂密的樹葉子蓋着一大塊草地。這棵老樟樹很有些歷史了，只是沒有人確切知道它到底生長過多少年代。不過據許多木匠說，當我們七代以前的祖宗還活着的時候，它已經存在了。

這棵大樟樹，後來實際上成了我家的標誌。每當有客人到我們村子裏來，問起我們這一家人，別人就會告訴他尋找這棵樟樹，使他們免於迷失。我們一家人，對於這棵大樹既不要愛護也不厭惡。正如它生長在那裏，對我們既無好處也無害處一般。

有一段日子，我家裏的人忽然熱烈地討論起這棵大樹對我們的得失來。那一次所以能引起這種熱切討論的原因，是因為父親突然提起要出賣樟樹的緣故。我記得那是一

成這筆交易，過了一會說道：「兩百五十塊怎麼樣？」

父親依然裝出不滿意的樣子，說道：「你能出到三百塊嗎？」

陌生人在盤算着，兩眼望着地面。這時，我看見父親顯出後悔的樣子，彷彿覺得自己的要求太過份了。

「好吧！」陌生人忽然說道：「我就答應你這個數目。」

這個承諾使父親吃驚，他望着木材商人，半晌說不出話來。

木材商人重又抬起頭來望望樟樹，臉上有滿意的表情。他說：「我明天下午先付給你一百塊錢定銀，其餘的等到砍樹的那一天再付清。」

「好的，在我家裏等着你。」父親說。

木材商人沉思着，似乎還有話沒有交代似的。於是，他又說道：「我恐怕以後砍樹的時候，難免會損傷田裏的一部份禾苗。還有，我得借這塊草地的一角搭個草棚，以便叫木工來鋸成板。」

父親稍一沉思，說道：「當然，這兩件事我都應該同意的。」這樣，交易總算在口頭上成立了。

我們一家人正為做成這筆買賣而歡欣的時候，父親的態度却突然

改變了。他一個人悶悶地坐在家裏，一會兒皺眉頭，一會兒感喟，使我們都覺得有點奇怪。

到了這一天晚上，我們坐在一起的時分，父親說道：「我現在有點後悔了，我覺得用三百塊錢賣掉老樟樹是不值得的。」

我們都驚愕了，不知道他為什麼又改變了主意。

母親有點不高興，說了：「這是什麼緣故呀，他們不是出到三百塊錢了嗎？」

「即使再多一倍，也還是不值得。」

「這是為的什麼呢？」

「哪，我仔細地想過了。」父親說：「這棵樹一直是我家的標誌。只要一提起它，人人都知道是為我們所有。這棵樹雖然老了，可是到現在還是那麼茂盛。那一大片樹蔭，對我們是多麼有用啊！」

「這也並不值得保留它呀！」母親懷疑地說。

「不光是這個理由，」父親接着解釋說：「我們都知道這棵樹活了兩百多年了，它說不定是我們前面七代或者八代的祖宗親手種植起來給後人乘涼的。如果我們爲了三百塊錢而賣掉它，這是多麼不值得呀！」

「可是你已經答應別人了。」母親說。

「這也沒有什麼關係的，我還

沒有用過他的錢。等明天他來付款的時候，我可以把我的苦衷告訴他。」

「這是很對不起別人的。」

父親站起來，在房間裏踱走着。我們坐在一邊不說話，但內心已不很願意賣這棵樟樹了。因為父親剛才所說的那一番話，很值得我們思索。

「我父親說過，在洪楊之亂的時候，我們會祖父正在家裏生病，沒法逃走。等到亂兵退去以後，村子裏的人發覺他死在大門前。據我的想像，一定是在這棵大樹的腳下。」

父親說：「我們都一聲不響，母親也不想爭辯了。」

「還有一點，」父親繼續說：「這麼大的一棵樹，一旦砍了下來，一定要壓死田裏的許多禾苗；鋸板的時候，草地上也會留下許多木屑。」

「爸爸，樹上還住着幾窩鳥呢！」弟弟說。

「不錯，如果大樹砍倒，鳥也不會再來了。」

「那末，我們還是留着它吧，爸爸。」姊姊說。

「是的，栽這麼一棵樹多不容易呀！如果我栽下一株樹苗，要到七八代以後的子孫才能見到它長得這麼大。我們要砍去掉非常方便，可是要重新栽一棵，那又是多麼艱

難呀！」

我聽了這一席話，內心起了騷動，禁不住說道：「爸爸，這棵樹非但對我們自己有用處，對別的人也一樣有好處。許多人在田裏工作得累了，常坐在樹蔭下休息一會，吸一桿煙；有些過路的人，也常在那裏歇腳和躲雨。」

父親點點頭，說道：「我不能把它看成一筆無本生意。實際上，這棵樹對我們的意義非常重大，就算我們日後能出一百倍的價錢，也沒法把它買回來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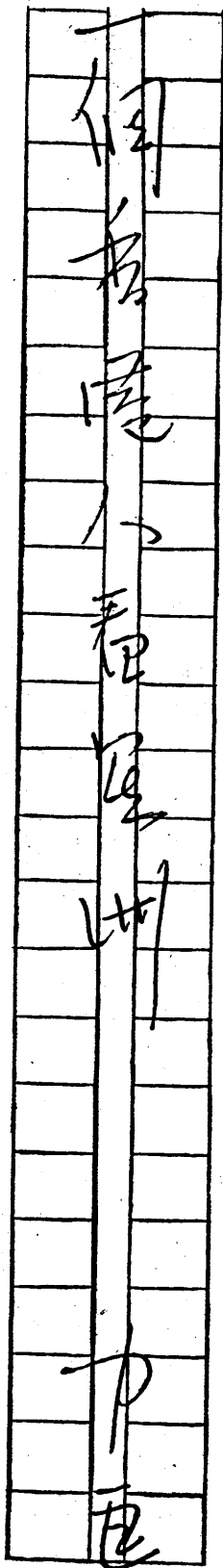
「我也沒有要賣它的意思，」母親說：「我只是想到房子剛好需要這筆錢修理而已。」

「房子我們還是得修理，我們或者可以想別的辦法。」

木材商人還沒有到我家裏來以前，父親就戴着草帽上街去了。當他走到大樟樹的面前時，還停下腳步來靜靜地望了一會。

一個小時以後，父親回來了，流露着一種愉快的感情對我們說：「他完全明白我們的苦衷，甚至還說我們這樣做是明智之舉，因為樹砍去了是沒法栽回去的。」

這樣，我們就保留了那棵兩圍大的老樟樹。而且，從此以後，我們都深深地瞭解到它對我們的意義了。



在新加坡，我遇到見到的事物不少，有一些事物是和香港不同的，有一些事物却和香港相同。

不同的事物是太多了。當我外出，當我緩步，當我向遠方縱目，當我看着我眼底下的一切，我常引起一份驚異。我的驚異有時被自然逗起，有時我的驚異來自人文。

七月了，這裡七月的氣候和六月并無不同。有大太陽的日子是炎熱的，沒有大太陽的日子就涼快了。有時下雨，風就更清冷了，晚上睡覺就得蓋上一張薄薄的毛氈。

我有一張毛氈，是由香港帶來的，棗紅的顏色，質地不壞。我在香港時有兩個季節要蓋上這張毛氈，那就是春天和秋天；有兩個季節我不蓋這張薄薄的毛氈，那就是冬天和夏天。

因為香港的冬天很冷，蓋那張薄薄的毛氈就不夠溫暖了。當進了十一月，當涼秋已過，當嚴冬迅來，風震撼着窗扉，有人在室內點起了火爐，那時，我晚上睡覺就得蓋上一條十斤重的厚厚的大棉被。

在香港的夏天，我的毛氈也派不了用場。香港的夏天，白天是炎

熱的，陽光和新加坡的陽光一樣強烈，晚上睡在沒有空氣調節的房間，就在夢裡仍需揮扇拂暑。

香港的夏天，這就是開始在七月，八月天氣最熱了，九月仍未進入涼秋。

到了七月，進入了夏天，香港的學生就放暑假了。我在香港是一個教師，我走了，學生們對我仍有一份眷眷，都給我寫了信，告訴先生說：「我們在七月二日考期考，一週後就放暑假了。」

也問先生：「新加坡甚麼時候放暑假呢？」這就使我遲疑了。

新加坡的學校在七月二十二日考期考，假期將在八月開始，但那是甚麼假期呢？這自然不是「寒假」，因為新加坡沒有冬天。但這不能說是「暑假」，這裡每一個月份都酷暑迫人，我不知道這裡的夏天由那一個月份開始。

我就要放假了，我將不必去上課，不必聽學校的鐘聲來進入或離開課室，星期一也和週末一樣悠閒，作教師的和學生一樣歡迎假期，這在新加坡和香港全都如此。

「但這是甚麼假期呢？」我自己疑惑，也沒有人來答覆我這問題。

我在假期裡晚上睡覺仍然要把那條薄薄紅色的毛氈放在床上，當深宵夜涼，夢中覺有寒意，我就需要我的毛氈。

到了新加坡，我和我的毛氈親近的機會就多了。

二

有一些事物新加坡與香港不同，那主要的是屬於自然的事物，那就是新加坡的季節，新加坡的樹，新加坡的花，新加坡的椰林，香港是沒有的；新加坡每一個人人都認識的橡膠樹，香港人連一株也沒見過；香港的土地裡不長榴槿；香港人沒見過胡姬。

有一些事物新加坡與香港相似，那主要的是屬於人文的事物。譬如說這裡和香港都有一個英國人的總督來作女皇代表：栢立基爵士是新加坡和香港都熟悉的名字，他作完了新加坡的總督就調到香港作總督去了。

這兩個地方的通貨都印着女皇的頭像，那些輔幣就非常容易混淆了。這裡「一角」的銀幣，像香港「一毫」的銀幣一樣大小；這裡的「二角」銀幣，看來和香港的「五

毫」銀幣相似。我在香港時常被人家拿「新加坡二角」作「香港五毫」混過去了，我這香港人生氣地把這騙了我的新加坡錢幣丟進抽屜裡。

我來了新加坡又被人家拿「香港一毫」當「新加坡一角」用上了，我並沒有立刻發覺，當我在巴士車上又把這個毫子付給售票員作為車資，那印籍的售票員把「毫子」退了回來，我慚愧而又生氣地紅了臉，我結結巴巴地解釋這無意之失，我氣憤地把那個香港「毫子」由車窗丟出去了，不然它還會使我作第二次的丟臉的，我丟的臉並不是一個香港人的臉，而是中國人的臉。

我恨透了那第一次存心臟混的流氓，他一定來自香港，這才會香港「毫子」。多廉價的人格啊，他只爲了四點六占就把人格賣掉了；那被我生氣地丟掉的無辜的香港毫子，本來也值這裡五點四占。

既然要出賣，那麼爲甚麼不想法賣得高價一些呢？歷史上有不少出賣人格的價格：猶大的人格值三十塊耶路撒冷通用銀元；安東尼出賣的價錢稍高，他爲了埃及的克利奧佩特拉的一個微笑，獻出了他的人格和羅馬。

有些事物新加坡和香港相去不遠，但并不完全相同，那要小心觀察才能分別開來。

我小心地觀察過了。

三

我小心地觀察過了。當我初來住在旅店，我在吵鬧喧擾的氣氛中從事觀察；當我租到了一個小房，我在較安定的環境中看自然和人文在我眼前如何流轉。

這安定的環境并不是立刻找到了的，找房子是一件煩難而又需要忍耐的工作，我在香港的經驗和這裡的經驗是相同的。

是那些經驗呢？就是那被勒索「茶資」的經驗，就是那碰「非眷莫問」的釘子的經驗，就是那被人如當嫌疑罪犯盤問身世的經驗，就是那被人無理地干涉自己的生活習慣的經驗。

這些經驗是在應付房東的時候得來的，我奇怪這些房東為甚麼全都如此相似呢？他們是在那裡學到這些相同的手法來了。新加坡和香港隔了一個大海，就坐最大的船也得三天，不可能這裡的房東全到過香港旅行，然而他們却有相同的嘴臉。

我一次又一次去見如此的嘴臉，直到我租下了一個小房。

我先由我在此的朋友陪同去看房間，後來我多少認識了新加坡的較大街道，去羅敏申律和芽籠我都不必問人，我就自己憑着地址去找。

自己去找比較多一重麻煩，因為房東對你的盤問只在門外這就開始。「你是誰？」一聲陌生的吶喝，用國語，用閩南話，用潮州話，用廣府話，用海南話，還有我不知道那地方的話。

「來租房子的。」

「誰告訴你這裡有房出租？」直到自己說了介紹自己來的人的姓名，門這就開了。你進了門，你會發現多少變懷疑的眼光全集中在你的身上了。

房東用懷疑的眼光看你，房東的老婆用懷疑的眼光看你，房東的兒子用懷疑的眼光看你，房東的女兒用懷疑的眼光看你，是一件不幸的事情啊，這房子的房東有一個長成的女兒。

你坐下吧，你準備好沒有呢，正式的盤問要來了。這一關比進門的一關難得多了。

我受過新加坡的房東的盤問次數太多，我不能一次次都記得清楚。但有一次我的記憶最深，由那一次引起的憤怒我直到如今還未平復，是這個房東使我對全世界的房東都生了氣。

哪！是這樣子的。

四

我在黃昏去看房子，我有一個介紹我看房間的人，我并不認識那人，我認識一個朋友，我的朋友是她的房客，就是說，我由一個房東陪同去看另外一個房東。

并不是因為那第一個房東如何

急公好義，如何有為遠方來客解決住所困難的熱情，而只是我答應一租成房子就給她十元茶資，她為這十元的希望所鼓舞，於是就在黃昏飯後陪我去看房間去了。

那是一間平房，門外有個極小的院子，一條窄窄的過道，引到進門的石階。

「你脫鞋子吧！」第一個房東吩咐我。

我就脫了鞋子，我穿了襪子就入屋去了，我把鞋子留在門前。這房子有兩個小客廳，有三個小房間。

我進入了第一個客廳，房東在那裏打字，他不理我。我由介紹人帶着，進入了第二個客廳，房東的老婆在那裡，她認識我的介紹人，兩個女人這就吱吱喳喳地用我不懂的言語交談了。

我懂得的中國語言不少，那是廣府話、客家話、海南話和國語，但兩個女人說的話我完全不懂。

後來我的介紹人對我說話了，她能說國語，新加坡口音的國語，我以後會把新加坡國語的特點都找出來的。我唸大學時，學校有一個新辦的系，是語言系，全中國只有我的大學有這一系。我為了覺得新鮮就去旁聽了幾課，我知道了中國的福建話、潮州話、海南話全屬於一個系統，這叫「沿海語言系統」，我對口音的研究也有了一點點皮毛的智識。

我研究過海南話的特點，那是我故鄉的語言，其中可述的是形容

詞多半放在末尾，黑咖啡是「咖啡烏」，嫩椰子是「椰子幼」，還有海南話中「CH」的發音常說成了「SH」，廣府話的「七」用海南發音即讀為「失」。

我的介紹人用新加坡國語對我轉述：我如要住這個房間，就得遵守甚麼條件，我回家的時間被規定了，我睡覺的時間被規定了，這就是說我必須在一定的時間熄燈，如果我睡不着覺就必須坐在黑暗裡頭，我起床的時間也有規定，我只在一個規定的時間用洗盥間，不能太早也不能太晚。

一個生活的框子釘好了，固定了，我要進這個框子來嗎？

然後我走出第一個客廳，在那裡聽男房東盤問，他直接和我說話，他用新加坡口音的英語，我以後會說出新加坡英語的特點來的，其中的一個是重音常在末尾，一如法文，還有「啦、啦」的語尾。

我被問的範圍很廣，包括了年齡、籍貫、職業、已未婚、每月收入等等。說得簡單一些吧，就是我在來新加坡移民局問過的各點他都問了，移民局沒有問的他也要問。

「五十元，不許帶朋友回來過夜。」男房東站了起來說，我看到他像馬來亞人一樣穿着紗籠，這是起碼在南洋地方住了三十年的中國人的裝束。我出了門，穿上鞋子，我心中作了決定。其實我早已決定，我絕不要搬進一間要光腳才許進門的屋子。



求職記



· 凡 魯 ·

奔走了一整天，人已累得要死，回到家裡，兩條腿活像折斷了一般，就鞋也不脫地倒在牀上睡了。

醒來時已是晚上八點多鐘，肚子吱哩咕嚕地絞動，很是難受，才想起從清早出去到現在還不曾吃過一點東西。打開碗櫥一看，還騰有半尾鹹魚，香味撲鼻，不禁垂涎三文。忙裝了碗飯就狼吞虎嚥起來，最後把粘在鍋底的飯焦也挖出來吃得盡光，滋味是又苦又香又甜。

肚子填飽之後，踱到廳中，媽抬頭瞧了我一眼，歎口長氣，才問：「還沒有找到工作嗎？」
「沒有！」我搖着頭說。
「你大哥有信來。」
「信裡有談起我的工作嗎？」
媽從衣袋裡取出一封信來說：「我沒有拆，你拿去看吧！」
我上前接過信，一口氣把它看完了。

「信裡說些什麼？」媽回過頭來問我。
我把信摺好塞入信封裡，吞了口唾沫說：「他說目前的經濟很困難，這個月還是不能寄錢回家，請爸爸和媽原諒。他又說準備在這個月

底搬到表叔家裡去住，一來可以減輕一點房租，二來將來把孩子接過去也可以得到表叔表孀的照料。至於幫我找工作的事，據說有間工廠要聘請一位中文書記，叫我先填上一份履歷表給他。」

「老是經濟困難，沒有錢，難道連孩子也不想養了！」媽抖着身子說。

媽現在有點恨透大哥，尤其是更恨大嫂。這也難怪，自從前兩年大哥與大嫂鬧翻後，狠心的大嫂，竟然丟下兩個孩子就走了。大的叫翠娟，當時才不過六歲；小的叫雲兒，而當時却只有兩個月大而已。這樣，大嫂的重担，就自然而然地落在媽的身上。媽的身體本來不太好，現在却還要過度操勞，把她折磨得更瘦弱了！

這樣地總算捱過了兩年的歲月，接着大哥又遠走謀生了。媽指望他每月能寄些錢回來補助家用，却又撲了空。由於家境越來越壞，迫不得已，爸也出外做事，生活才可以勉強維持下去。

「斌！」媽跑過來，坐在我的身邊。「你回信告訴大哥，說翠娟又病了。你爸近來身體更壞，常常生病，快不行了。」媽想了再說

：「還有，下個月學校就要開學了，翠娟要錢買書，交學費，叫他無論如何得寄多少錢回來。」

當晚，我把信趕寫好了，另外填好了一份履歷表。大哥叫我最好把學歷寫得高一點，說是這個社會很勢利，做人太老實是要吃虧的。我本來只唸到高小畢業就輟了學，憑幾年來在家自修，最多可算初中一的程度，但我却填上了初中三，這是我行騙的第一次。

隔天，當把信寄出後，我開始後悔了。書記之職，非有相當的學識和經驗，是很難勝任的。而我只不過是個才疏學淺、孤陋寡聞的高小生，又怎能做書記呢？真該死，只好看以後的發展情形再說了。

幾天後，大哥很快就來了一封信，打算把翠娟接過去那邊讀書，叫我從速把孩子帶去，以便辦理入學手續。遲了恐怕會誤事。他還提到：有個同事在最近要開一間洋貨店，會託他介紹一位店員，問我要不要做，一切待我去了以後方可決定。

我失業已經有兩個月了，大哥既然說有工作，那可以不要的。但

爲了路費的問題，簡直傷透了腦筋。爸四出奔走，終於借得了五十塊錢，二十塊錢買車票，其餘三十塊錢統給我作零用。我說我只要十塊錢零用就够，不想多要，何況目前家境也實在很拮据，留多少作家用吧！

可是爸說：「家用我會另想辦法的。……那邊甚麼東西都要貴得多，袋裡少幾個錢是不行的，你先拿去吧！到那邊後，你認爲有多餘才寄回來，不是好嗎？」

無論爸怎樣催促我收下，但我還是堅決只拿十塊錢就够。

動身的那天，爸送我和翠娟到火車站。是凌晨六點鐘，我們站在月台上候車，整個車站瀰漫着迷濛的霧，涼風瑟瑟，我感到分外的冷。爸站在翠娟的背後，左手搭在她的肩膀上，右手撫弄着她的秀髮，木然地望着鐵路的盡頭，像有無限感傷似的。我看了爸一眼，他臉上的皺紋更多更深了，雙目凹陷而呆滯，顴骨高高地凸出，嘴唇一抖一抖地顫動着，頭上快找不到一根黝黑的髮毛來了。我發覺到：這些年來，爸顯得更蒼老，更衰弱了。

「我去買點東西。」爸一面一面說，一面踉蹌地走出柵門去。不一會，爸提着一個小紙袋回來，望着我微笑道：「買了幾個大包，車上餓了吃。」

我感激地接過紙袋。
爸從袋裡掏出一塊錢來給翠娟，接着又掏出昨天賸餘的二十塊錢來，依舊催促我收下。我還是不肯

拿，爸無可奈何，只好重新把錢收好了。

二十年來，我和爸一直伺守在一塊，沒有離開過。這一次的遠別，至少有四五百哩之遙，此後父子東西各一方，難有見面的機會，怎不叫人黯然魂銷呢？所以，爸顯得很憂傷，默默不發一言。我想找幾句話來安慰爸，但又找不到可以安慰的話，只有緘默着，沉思着。一直到火車來了，爸小心地把翠娟扶上車廂，才抖動着嘴唇說：「路上要小心呵！」

「我會的，你放心好了。」我喃喃地說。

「嗚！……。」火車開動了，忽然爸敏捷地把手向我衣袋一塞，忙轉身就下了車。我立刻明白這是什麼，忙朝袋裡掏出鈔票來，想追上去，可是已經來不及，火車越走越快了。我只得探頭到窗外去望，爸站在遠遠的月台上，見到我，右手慌亂地揮起，但立刻又放了下去，像笑又像在哭。火車走得更遠了，我隱隱約約還望見爸站在那裡，像在揩眼淚。

「別了，爸……你自己保重吧！」我默唸着，想起朱自清的背影，眼淚不禁簌簌地奪眶而出。

同一天，只是時間的差異，剛才那邊父子惜別，現在這裡父女重逢了；那邊悲傷落淚，這裏欣喜歡笑！

在這個大都市裡，要找一個學

位很不容易，大哥奔走了兩三天，還是很失望。看看開學的日子快接近了，大哥更焦急。表叔這幾天剛好又不在家，不然表叔在這裡居住多年，一切情形比較熟悉，辦法或許會多一點。

表叔終於回來了，大哥急着要他幫忙找個學位。第二天，他便帶同大哥出去找，還是化了三十塊的喝茶錢，才找了一個學位，大家總算放了心。

嘿！有喝茶錢才有書讀，這樣的社會，不是太黑暗嗎？

於是，我想起了我找工作的事，開始不安起來。我的工作怎樣了，大哥一直沒有對我談起過。大概要很多喝茶錢吧，大哥怎麼拿得出來？我不能再沉默了，等大哥下班回來，劈頭就問起我的工作。

「工作是一定有，只是還不知道幾時才開張，聽說是快了，再等一些時候看。」大哥這樣說。

沒有提起喝茶錢的事，或許不必吧，我這樣地想。

④

夕陽正向西邊沉落，室內已經是一片黝黑，沒有別的人，只有我獨自坐在窗前沉思。寂寞、空虛、無聊，我感到莫明其妙的惆悵！

「怎麼不開燈？」我聽見有人對我說話，這是大哥的聲音。

「哦！」我轉過頭來，燈光忽然亮了。

「呆在家裡太寂寞，為甚麼不出去跑跑？」大哥說。

我不作答，片刻我問：「我那份工……。」

「我問過那個同事了，他說有一些架子還沒有做好，大概還要拖一個月的時間才可以開張。」大哥說。

「還要等一個月！」我感到心灰意冷，接着問：「難道除了這份工作外，再沒有別的工作了嗎？」

「讓我再打聽打聽看。」大哥吁了一口氣，走到我身邊，脫下他手腕上的希馬(Cyma)錶，放在我面前。我驚奇地看了他一眼，他苦笑一下，悵悵地說：「明天，你替我拿這個手錶去當了，最少要當三十五塊錢……。」

「喂！」我拿起錶，用拇指撫弄着錶面，若有所思，終於把爸爸辛苦借來給我作零用的三十塊錢放在大哥手裡，說道：「不要當錶，你先拿去用吧！」

⑤

我不能再等上一個月的時間。現在我覺得我應該趁着年青時期學點手藝，這樣，將來在社會上找兩餐飯吃比較容易些，不怕會餓死。於是，我就求表叔替我找份學徒的工作。表叔是做機器的，所認識的多是機工，只要拜托他們幫忙一下，相信不致找不到吧？

但是，我立刻又想起喝茶錢這件事來，心可就冷了一截。

「找份學徒工作，要不要喝茶錢的？」我問。

「如果是朋友介紹的就不必，

外人介紹的自然要啦！」

「大概要多少？」

「沒有一定的數目，這要看介紹人的喜歡。」

第三天，很快就有了消息了，說是XX大工廠要收一位學徒。不過，表叔並不認識那介紹人，要給喝茶錢才肯介紹。

「那麼，要多少喝茶錢呢？」我計算如果喝茶錢會比翠娟找個學位少一點，我是願意的。

「一百塊錢！」表叔說。

「嘩！一百塊錢，要這麼多嗎？」我驚愕住了，兩眼睜得很大。想不到找份學徒的工作，竟要化上一百塊錢多的喝茶錢，這是個怎麼樣的社會，我簡直不敢想。

這個地方太使我厭惡了，我已決定要回家，去和那些純良的鄉民生活在一起。於是，我寫信給弟弟，說我決定在下星期六就要動程回家，叫他設法寄點路費給我。

弟弟的回信來了，並夾有十五塊錢。信中對於我在這裡所遭到的挫折表示關懷，他知道了我要回去，便特地請了一天假為我四出尋職，總算找到一個店員的工作，上工的日期聽便，不過越快越好。

接到了這封信，我高興得流出眼淚來，巴不得立刻就回到家去。於是，我匆匆地收拾行李，也不管大哥以及表叔表嬸苦苦挽留我過了今晚才走，毅然搭上夜班的火車走了。

當我離開那罪惡的地方，我的心頓時豁然開朗，神志安定了。

黃君璧享譽美洲

劉福如

嶺南名畫家黃君璧，去年年底自台赴美，先在華盛頓、紐約以及洛杉磯等地舉行畫展，博得彼邦人士的好評。

黃氏は南海人，今年六十歲。他是名西畫家李璠屏的高足，由於他的超人秉賦和學習精神，才有今日的成就。

一九二八年，黃氏組織了一個國畫研究會，其中不少是一時的英俊，最少也是對於藝術有高度興趣的人。在這樣的環境裏，朝夕觀摩，他的進步自然神速。前此，他所習的是西畫，這時才改變過來，專攻國畫。在他個人的畫史來說，這應該是一個重要的轉捩點。

在國畫研究會的時期，黃氏已經嶄露頭角，受人注意，廣州市立美術專校便聘其為教務主任。一九三四年，該校派他往日本考察藝術教育，留日一年，頗有心得。

黃氏回國以後，在南京中山文化教育館任職，公餘精研國畫的宗派源流。他又曾編過一本中國畫史，可惜只完成一半，抗戰已經爆發。他因倉卒出走，不但沒有帶走這部未完成的書，而且所有的參考書也散失殆盡了。

抗戰期間，黃氏輾轉流離，最後到了大後方的重慶，在中央大學藝術系任教授，勝利後才隨學校回到南京。

黃氏的國畫，和清代大畫師石濤相近，筆法勁疾，氣魄雄厚，烟海蒼茫，出神入化，與當代善學石濤畫的傅抱石並駕齊驅，同享盛譽於中國畫壇，極為各方所重視。

黃氏既擅長於山水畫，爲了使作品中的意境更加出神奇妙，便遍訪全國名山大川，除了新疆之外，每一省都有他到過的足跡。在抗戰期間，當他從重慶到昆明的時候，在某種機會之下，他

跟他的夫人儲輝月開始認識了。

當時儲女士還在學校讀書，她對於藝術有着高度的興趣，尤其是欣賞黃氏的作品。後來她到杭州讀藝專，畢業以後，爲了要跟黃氏學畫，就到南京滙文女中執教，以便親聆教益。她對於作畫很有天份，再加以黃氏的悉心指導，現在已經是一個很出色的畫家。

一般人對於藝術家的印象，總覺在天才橫溢之下，不免使氣任性，個性偏僻，或者是不修邊幅，生活浪漫。但在當代的畫家之中，黃氏絕無絲毫藝人的習染，總是整飾言行，過着極規律的生活，平時除了在師範學院教課以後，空下來的時間，不是自己作畫，便是教導別人。

黃氏抵美之時，適與張大千在彼邦邂逅，張

乃戲用數目字贈他七律一首。詩爲：

我與黃郎交卅年，即今六十健如前。

森嚴二石於旗鼓，突兀千秋壯簡篇。

落帽曾觀三折瀑，攝衣逕上九江船。

一回海外重相見，說着雙雙意惘然。

此外，張又贈黃氏兩絕，詩爲：

衆裏吾能獨識君，當年英俊絕人羣；

而今絢爛歸平淡，祇畫平生入夢雲。

●

不忘龍湫觀瀑行，孤樹彈指廿年情；

祝君百歲身強健，流水聲中過一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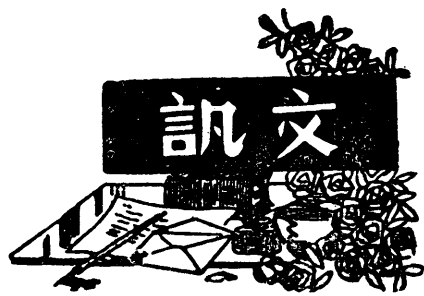
張的贈詩，前一首七律集數字大成，而無重贅之感，森古若入幽岩，淵澗又如止水，洵屬名構。後兩首絕詩，跌宕處章法更臻渾合，高邁有致。是知張大千不僅善畫，而且能詩，於此亦可見兩氏之友誼頗篤。這應該又是文壇佳話，特錄之以爲本文之殿。

讀者·作者·編者

這一期，本刊登出兩篇優美的散文，那就是「北國的春天」和「母親的生日」。前者爲秋貞理先生所作，他乃生長於白山黑水之間，特通過文字表達的形式，把北國之春呈現於住在赤道綫上的人們面前，相信大家讀了也有和他一樣的感受。後者是謝冰瑩先生的作品，她的題材，是從她母親的生日，聯想到許多前前後後的身世，字簡句勁，情深意摯，可與朱自清先生的「背影」媲美。

此外，本刊這一期發表的三個短篇小說，也都是很有份量的作品。其一是梓人先生的「女兒心事」，行文活潑，描寫細膩，大可仔細咀嚼一番。其二是黃思騁先生的「大樹的故事」，風格清新，寓意深遠，如讀了再想一想，必會得到一種啓示。其三是魯凡先生的「求職記」，題材現實，刻劃生動，真可說是滿紙辛酸，一腔悲憤，會使讀者從心底發出深切的同情。

再說本刊這一期的封面，是名畫家劉抗先生的得意之作，特用三色套印，看來是栩栩若生，呼之欲出哩！



星馬

青年詩人周燦第二本詩集「青春」，已由青年書局出版，列為「星馬文藝叢書」第六種。全書分為兩輯，題材不一，風格各殊，是他精選近五年來的詩作重加整理而成。

沙漠出版社編印的「新綠叢書」，近又推出「魯素英」一種，全書收集八個短篇小說，題材現實，描寫生動，是沙勝越青年作家魏萌的處女作。

新加坡藝聯劇團，將於十月間在維多利亞新劇場公演五幕七景名劇「秋海棠」。該劇過去在中國國內劇壇享譽為隆，且有電影兩部；但在海外，尚係首次公演。劇本係海外孤本，經藝聯劇團編導委員會研究討論，導演陳琪加以改編，因而劇情更見精彩。該劇係描述一京劇藝人的悲歡離合的故事，其中且有京劇之演出，為新加坡劇壇近年來難見之巨構。

下個月內，星洲將有一種學生雜誌出現，三十二開本，三十二面，半月出版一次，由葉世芙担任主編。

香 港

香港今日世界出版社，為了幫助讀者在基本上真切認識美國文化與了解美國，特印行「美國叢書」一套，範圍廣及哲學、歷史、政治思想、文化批評、戲劇、詩歌、散文、書信等，分由海外著名學者專家主編。第一集是「美國兒童文學名著選集」，逾三十萬字，經已出版；第二集是「美國散文選」，正付印中。

新亞書院今年續辦第二期藝術班，分國畫與西畫兩大類，成績優良者得發給證書。又：該院藝術科近曾舉行繪畫書法展覽會，琳瑯滿目，美不勝收。

中國大陸

為了加強思想鬥爭，中共各省市委員會，大都在七月一日創刊了一種理論性的刊物。計：上海市為「解放」、河北省為「東風」、山西省為「前進」、內蒙古為「實踐」、吉林省為「奮進」、湖北省為「七一」、浙江省為「求是」、湖南省為「學習導報」、四川省為「上游」、陝西省為「思想戰綫」、青海省為「紅與專」。

劇作家田漢，最近隨北京文藝界參加十三陵水庫的勞動後，寫了一個十二場的新型話劇劇本「十三陵水庫暢想曲」，歌頌十三陵水庫建設的成功。

「中國作家協會」上海分會上月舉行理事擴大會議，由周而復代表中共作協分會黨組做反右派鬥爭的小結報告。據說，上海市作協一百九十一個會員中，共揭發出右派分子十八人，會上決定撤銷右派分子許杰副主席職務；撤銷右派分子屈楚、鄭伯永、陸侃如、宋之彬、臧之遠、王希堅等的理事；停止右派份子孫大雨的會籍，並建議全國作協開除其會籍。在這以前，作協主席團已撤銷許杰、傅雷等書記處書記職務。周而復同時宣佈成立一個新書記處，其組織成員有巴金、靳以、郭紹虞、魏金枝、唐弢、以羣、劉大杰、羅稷南、孔羅荪、林宜、任幹等十一人。

八年前從美國回到大陸的數學家華羅庚，最近正在向黨交心。他自承所以由美國回來是同海鷗跟着海船走一樣，只是想得些食物，並無共同目標。三反五反時，對於黨有對立的情緒，只要看到了幹部，心就在收縮。

巴金在文藝報第八期攻擊「叛徒法斯特」的特輯中，寫了一篇題為「法斯特的悲劇」的文章，其中有一段說：「好些人對法斯特選擇了這樣的一條道路感到惋惜，我也是這些人中的一個。……我們從此失去了一個誠實的作家。」這幾句話就構成了一個罪狀，第十一期文藝報特闢「讀者討論會」的專欄，嚴厲批評巴金的認識錯誤。於是，巴金以「交心」為題，也作了自我檢討，說是要決心好好學習，改造自己的思想。

購速即請？嗎痛頭到感攷會對你

：的編主報周生學

導指攷會中高馬星

角五元一售本每

生物 || 化學 || 物理 || 英文 || 數學 || 國文 || 地理

解



盡詳答解 全齊題試
音福學同 筆執家名

司公行發報書聯友：銷經總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TEL: 23733

售代有均攤報局書地各